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新能源加气站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周新颖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彭文

项目负责人：吴雪

报告编写人：蔡慧林

建设单位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电话：18110900726

传真：/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与黄  
蒲山路交口西南角

编制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电话：18715516619

传真：/

邮编：230000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号创新产业园二期  
F6楼504-506室



# 目录

一、验收项目概况.....	1
二、验收依据.....	2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2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2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3
2.4 其他相关文件.....	3
三、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9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10
3.4 设备清单.....	10
3.5 水源及水平衡.....	11
3.6 工艺及简述.....	12
3.7 项目变动情况.....	14
四、环境保护设施.....	15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15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8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9
4.4 防护距离符合性分析.....	19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21
5.1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与建议.....	21
5.2 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 批部门审批决定.....	21
六、验收执行标准.....	24
6.1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4
6.2 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4
6.3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24
6.4 固废验收评价标准.....	25
七、验收监测内容.....	26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26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8
8.1 监测分析方法.....	28
8.2 监测资质.....	29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9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0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30
九、验收监测结果.....	31
9.1 验收监测期间供应工况.....	31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率监测结果.....	31
十、环境管理检查.....	35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35
10.2 环保管理机构的设置及人员配备.....	35
10.3 环保设施投资.....	35
10.4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35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37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37
1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37
11.2 验收结论.....	38
十二、附件.....	39
附件 1：关于对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39
附件 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42
附件 3：应急预案备案表.....	43
附件 4：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报告.....	44
附件 5：工况证明.....	50
附件 6：监测现场照片.....	51

## 一、阶段性验收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新能源加气站项目

(2) 建设单位：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

(4) 建设地址：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与黄甫山路交口西南角（东经 117.402011°，北纬 31.868565°）。

(5) 项目投资：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51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1%。

(6) 建设规模：项目主要从事 CNG 加气。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阶段性验收范围为已建的 1 台高压压缩机、4 台双枪加气机及其配套设备。本次阶段性验收供气规模为 0.75 万 m<sup>3</sup>/d。

(7) 工作制度：三班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日 365 天，站区共有员工 8 人。

(8) 环保手续履行情况：项目于 2012 年委托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了《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2 年 8 月 20 日经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审批（环建审【2012】208 号）；于 2015 年 1 月 26 日取得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保审核意见》，环建函【2015】2 号。

(9) 项目建设进度：开工时间为 2015 年 5 月，建成时间为 2020 年 11 月。

(10) 排污许可登记情况：公司已填写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表，并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取得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40000057020707T001W。

(11) 阶段性验收范围及内容：本次阶段性验收针对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已建的 1 台高压压缩机、4 台双枪加气机及其配套工程、环保工程进行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阶段性验收。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组织阶段性验收工作事宜，2020 年 12 月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和 12 月 26 日组织人员进行了废水、废气和噪声的阶段性验收监测，通过对该工程“三同时”执行情况和效果的检查并依据监测结果及相应的国家有关环境标准，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

## 二、验收依据

### 2.1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0月26日；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年12月29日；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次修订。自2020年9月1日起施行；
- (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682号令，2017年10月1日；
- (7) 《关于规范建设单位自主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通知（征求意见稿）》，环办环评函【2017】1235号，2017年10月13日；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2日；
- (9)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开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2018年2月13日；
- (10) 《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有关事项的公告》，2019年8月9日；
- (11) 《安徽省环境保护条例》，2018年1月1日起施行。

### 2.2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环办环评函【2018】9号，2018年5月15日；
- (2) 《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办【2015】113号，2015年12月30日；
- (3) 《建设项目“三同时”监督检查和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规程（试行）》，环发【2009】150号，2009年12月17日。

(4) 《关于取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行政审批相关工作事项的公告》，合肥市生态环境局，2020年9月23日。

### 2.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 《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 《关于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合肥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审【2012】208号，2012年8月20日；

(3) 《关于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保审核意见》，合肥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5】2号，2015年1月26日。

### 2.4 其他相关文件

(1)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报告》（报告编号：环科字 20210104-25号），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2021年1月4日；

(2)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2021年2月2日；

(3)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及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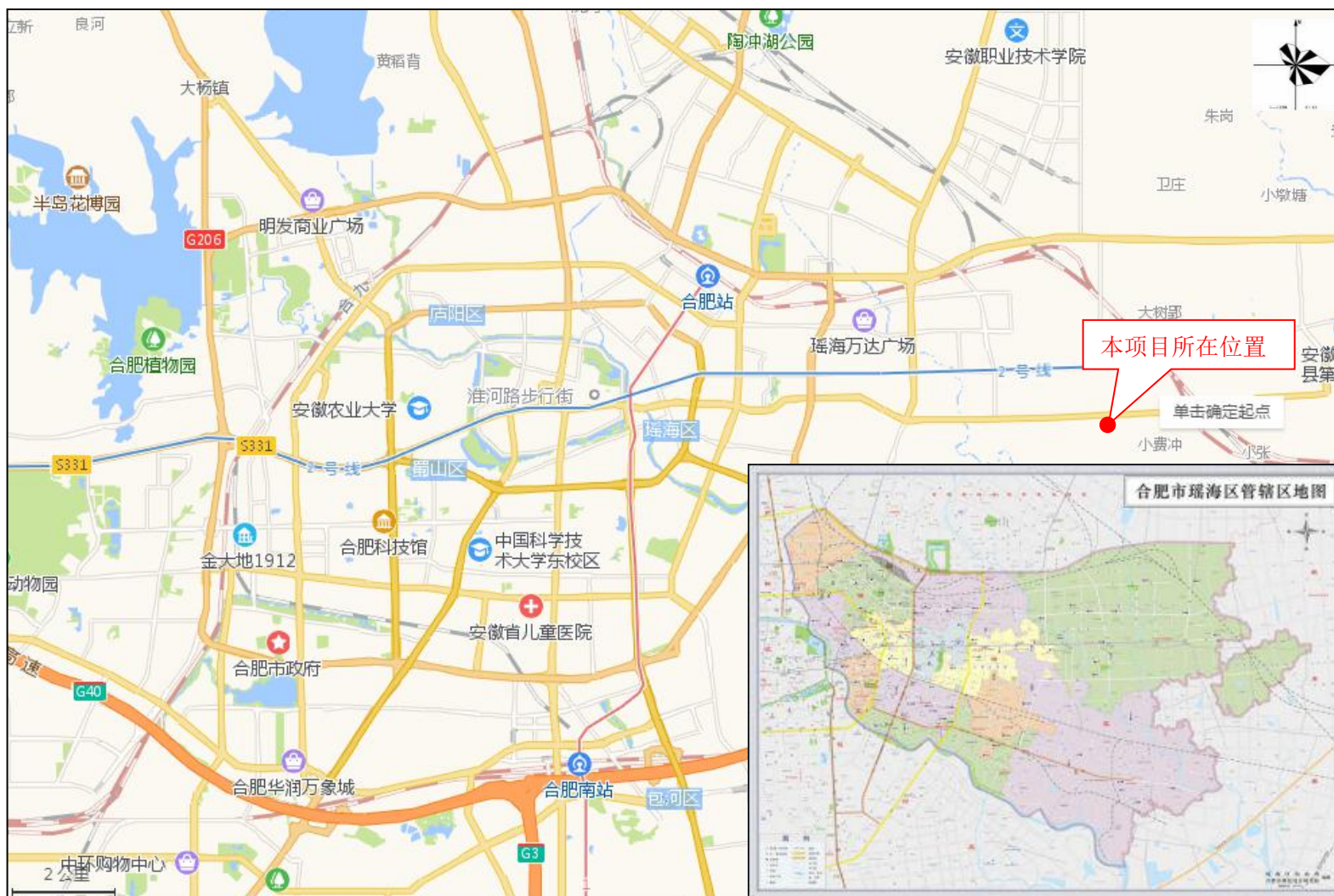
### 三、工程建设情况

#### 3.1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 3.1.1 项目区地理位置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与黄蓐山路交口西南角（东经 117.207003°，北纬 31.743205°），本项目主要从事 CNG 加气，为新建项目（详见图 3.1-1 项目区地理位置图）。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东侧为中国石化加油站，南侧为合肥皖东铸机有限公司厂房，西侧为磊鑫钢构有限公司厂房，北侧为长江东路（详见图 3.1-2 项目区周边情况示意图）。



3.1-1 项目区地理位置图



图 3.1-2 项目区周边情况示意图

### 3.1.2 项目平面布置

项目区布置：

项目区整体呈矩形。站区设置1个主入口，位于站区北侧；站区平面布置分东西两部分，东侧自北向南依次布置加气区、办公区、生产区（调压计量、缓冲罐、冷却塔、压缩机房、储气瓶组）；西侧有2个空置办公楼。（详见附图3.1-3 项目平面布置图）

本项目实际平面布置与环评对比，未发生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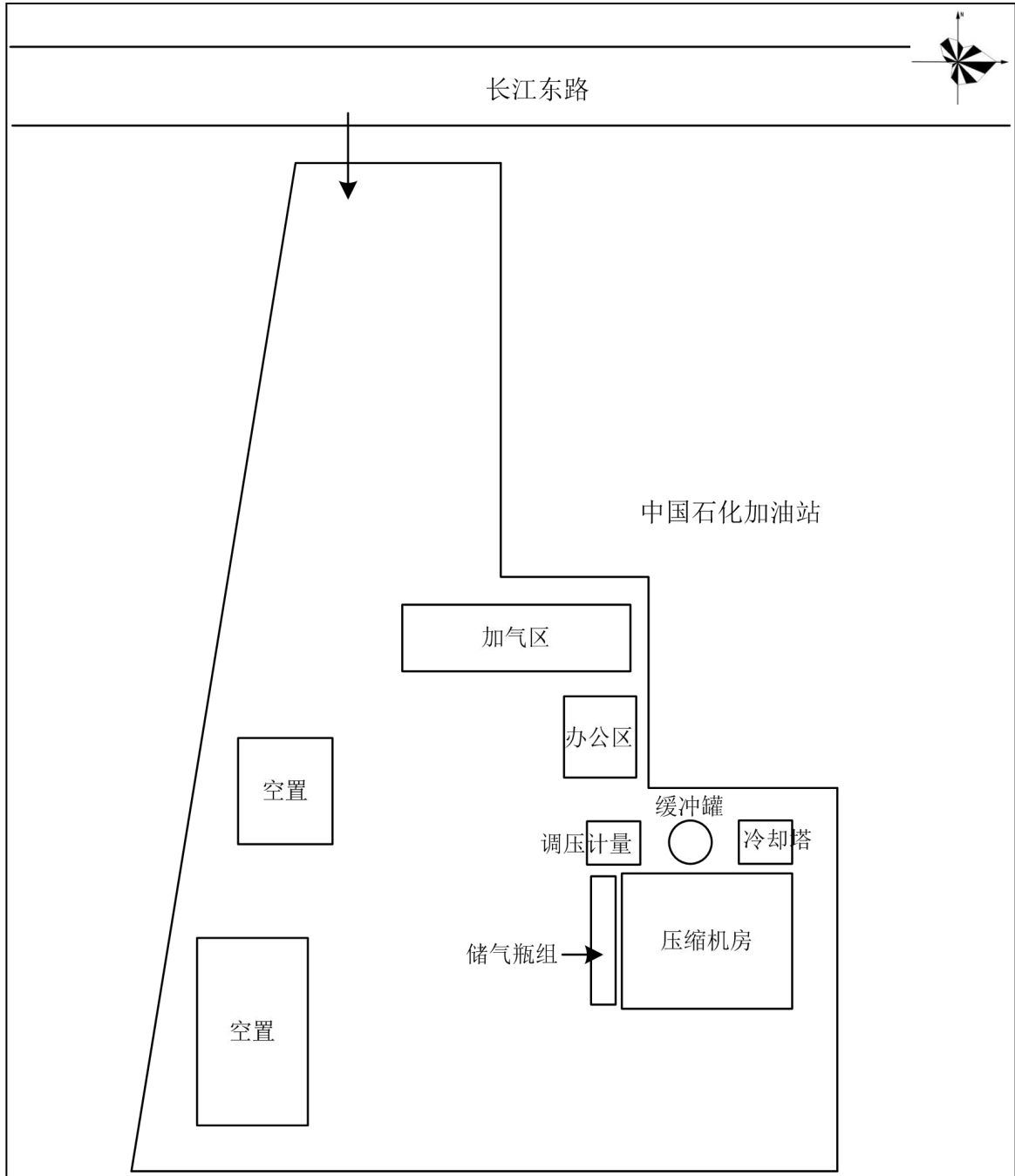


图3.1-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3.2 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从事 CNG 加气。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阶段性验收范围为已建的 1 台高压压缩机、4 台双枪加气机及其配套设备。本次阶段性验收供气规模为 0.75 万 m<sup>3</sup>/d。项目产品方案与规模详见表 3.2-1，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详见表 3.2-2。

表 3.2-1 储存、供气规模一览表

名称	供气方式	环评供气规模	目前实际供气规模
CNG	市政天然气管网直接供气	1.5 万 m <sup>3</sup> /d	0.75 万 m <sup>3</sup> /d

表 3.2-2 环评及批复建设内容与实际建设内容对比一览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CNG 常规加气站	位于站区中部，设置 4 台双枪加气机，主要为社会车辆直接加气；主要设备有调压撬、2 台压缩机、缓冲罐、冷却塔、储气瓶组等	建筑面积约 600m <sup>2</sup> ，供气规模 1.5 万 m <sup>3</sup> /d	目前实际仅设置 1 台压缩机，供气规模为 0.75 万 m <sup>3</sup> /d，其他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区	位于站区东侧中部，主要作为管理人员日常办公场所	建筑面积 300m <sup>2</sup> ，日常办公人数 6 人	与环评内容一致
	罩棚	位于加气站的上方的罩棚采用螺栓球网架结构，由专业网架公司制作并安装	建筑面积 400m <sup>2</sup>	与环评内容一致
储运工程	储气瓶组	位于站区南侧，设置 1 个 8m <sup>3</sup> CNG 储气瓶组（卧式、4 个钢瓶）	建筑面积约 100m <sup>2</sup> ，4 个储罐的最大储存量为 8m <sup>3</sup>	与环评内容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瑶海区供水管网供给	年用水量 730t	供水方式与环评内容一致，实际年用水量为 438t
	排水	站区排水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经雨水管网收集后由北侧雨水总排口接入长江东路市政雨水管网，最终排入二十埠河；办公生活污水和保洁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汇同冷却清净下水一起由站区北侧污水总排口接入长江东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	年排水量 620t	排水方式与环评内容一致，实际年排水量为 372.3t
	供电	由瑶海区供电系统供电	年用电量 30 万度	供电方式与环评内容一致，实际年用电量为 20 万度
	供气	由瑶海区市政天然气管道直接供	年供气量 273.75	与环评内容一致

		气	万 m <sup>3</sup>	
环 保 工 程	废水治理	化粪池、雨污管网		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
	噪声治理	控制天然气流速；设置消声器降低噪声；调压器、过滤等产噪设备的防护外罩设计时采用降低噪音材料		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
	废气治理	加气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汽车尾气通过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
	固废处置	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
	环境风险	在站区安装可燃气体报警装置实时监控气泄漏情况		已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

### 3.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

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原辅材料消耗情况与环评对照：实际原辅料种类与环评一致。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能耗详见下表：

表 3.3-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及能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主要成分	单位	环评年消耗量	目前实际消耗量	最大储存量	储存方式
原辅料							
1	CNG	甲烷等	万 Nm <sup>3</sup>	547.5	273.75	8m <sup>3</sup>	储气瓶组
						3m <sup>3</sup>	缓冲罐
能耗							
1	水	/	t	730	438	/	/
2	电	/	万度	30	20	/	/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的理化性质：

表 3.3-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及毒理毒性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CNG	无色无味气体；熔点（℃）-182.6，沸点（℃）-161.4；微溶于水，溶于乙醇、乙醚、苯、甲苯等	闪点（℃）-218 爆炸上限：15% 爆炸下限：5%	LC50：50% （小鼠吸入，2h）

### 3.4 设备清单

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设备情况与环评对照：实际设备种类与环评基本一致。项目主要设备详见下表：

表 3.4-1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环评中数量	目前实际数量	规格型号	备注
1	调压计量撬	台	1	1	≥3200Nm <sup>3</sup> /h	/
2	干燥撬	台	1	1	≥3500Nm <sup>3</sup> /h	两个干燥塔 一开一备

3	缓冲罐	只	1	1	3m <sup>3</sup>	/
4	高压压缩机	台	2	1	534Nm <sup>3</sup> /h	1台全开
5	顺序控制盘	台	2	1	≥3000Nm <sup>3</sup> /h	/
6	储气瓶组	套	1	1	8m <sup>3</sup>	共4个钢瓶
7	双枪加气机	台	4	4	1min	/
8	加气罩棚	套	1	1	/	/
9	冷却塔	台	1	1	/	/
10	进站气动阀	个	2	1	/	/
11	集气管	根	3	2	/	/
12	筒形过滤器	个	6	3	/	/
13	流量计	个	4	2	/	/
14	调压器	个	4	2	/	/
15	安全阀	个	30	16	/	/
16	截止阀	个	2	2	/	/

### 3.5 水源及水平衡

项目区供水由瑶海区市政供水管网供给。用水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用水、保洁用水、冷却循环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信息，项目实际年用水量约为438t，日用水量约1.2t。

实际水平衡图见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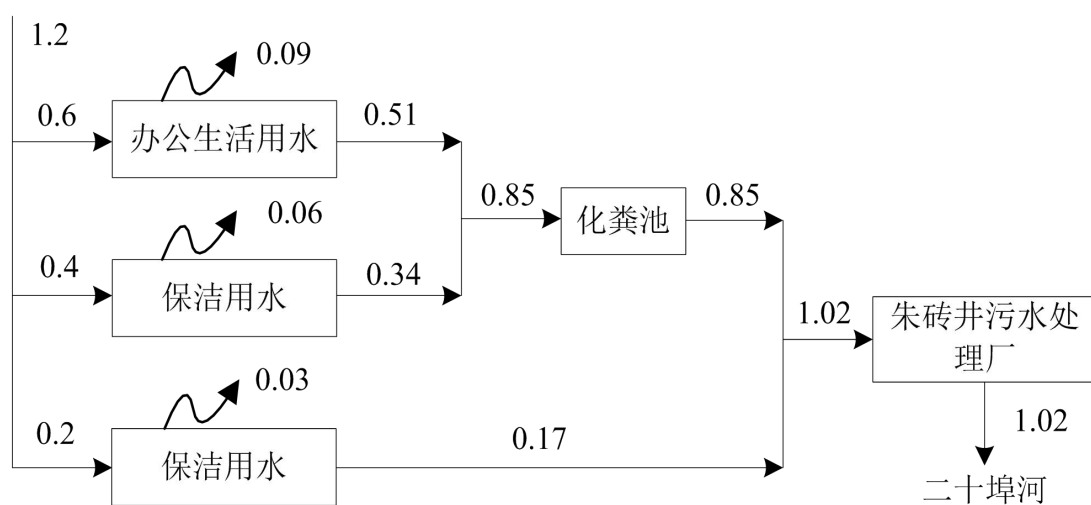


图 3.5-1 项目区实际水平衡图（单位：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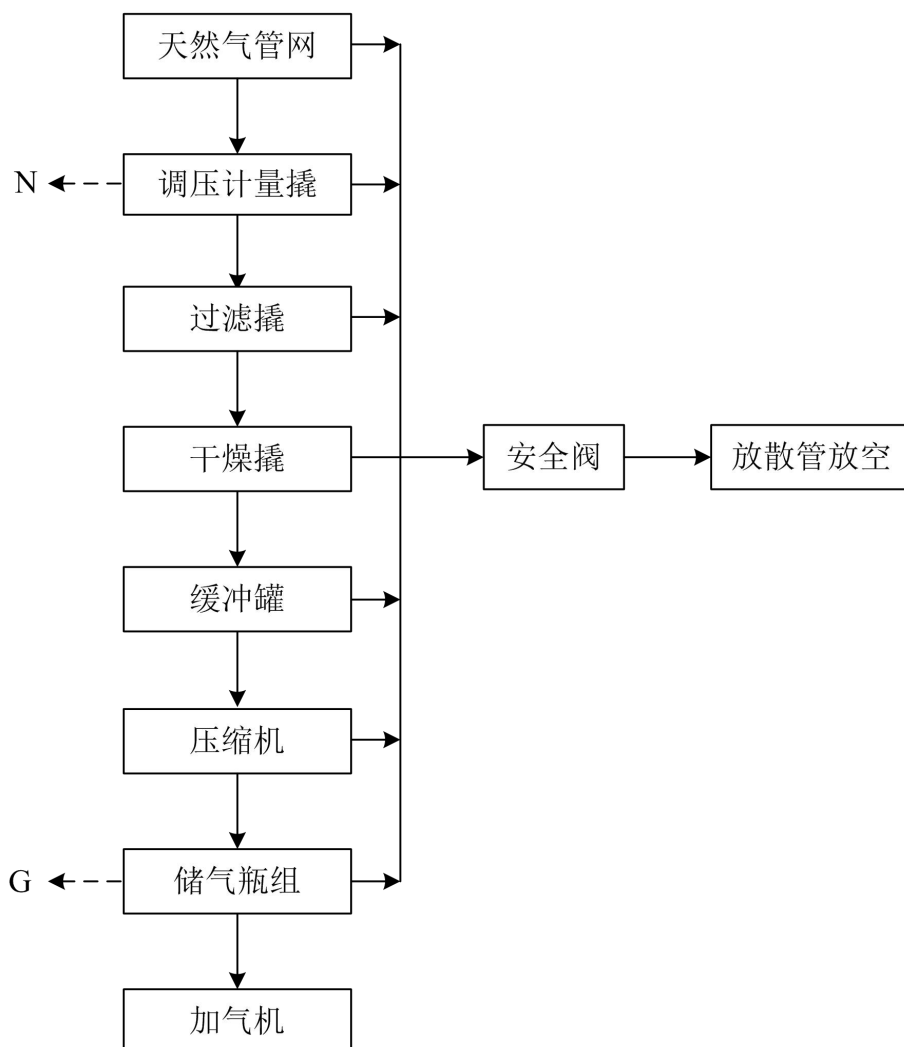
根据项目区实际水平衡图，项目废水排放量为1.02t/d、372.3t/a，办公生活污

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清净下水接入长江东路市政污水管网后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

废水中 COD、NH<sub>3</sub>-N 排放浓度按 DB34/2710-2016《巢湖流域城镇污水处理厂和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城镇污水处理厂排放限值（未规定的工业行业其他水污染物执行 GB18918-2002 中一级 A 标准）计算，分别为 40mg/L、2mg/L，排放量分别为 0.015t/a、0.001t/a。

### 3.6 工艺及简述

本站主要从市政天然气管道直接供气，经过滤、压缩等处理后，直接供应于社会车辆，其处理及供应的工艺如下：



注：N—噪声；G—非甲烷总烃

图3.6-1 CNG加气站工艺及产污节点流程图

**流程说明:**

主要步骤为天然气加压计量，天然气过滤、脱水、压缩、储存及加气。

天然气来自市政管网（0.32MPa）经调压计量装置计量，天然气调压计量后进入天然气过滤装置，除去部分水份和油类，再经过天然气脱水装置，经过脱水装置净化，净化的天然气经天然气缓冲罐后进入压缩机进行压缩至 20MPa（表压），通过优先顺序盘，然后进入储气瓶组储存后通过加气机给车辆加气。

**设计参数:**

(1) 管网入口压力：0.32MPa;

(2) 设计压力:

调压计量撬前的工艺管道设计压力 0.4MPa。

调压计量撬后至压缩机前管道设计压力为 4.0MPa。

压缩机后管道设计压力为 20MPa。

放散总管设计压力为 4.0MPa。

(3) 设计温度：-19℃~60℃。

(4) 组分

表 3.6-1 天然气组分表

成份	CH <sub>4</sub>	C <sub>2</sub> H <sub>6</sub>	C <sub>3</sub> H <sub>8</sub>	C <sub>4</sub> H <sub>10</sub>	C <sub>5</sub> H <sub>12</sub>	CO <sub>2</sub>	N <sub>2</sub>
mol%	96.23	1.77	0.30	0.14	0.13	0.47	0.96

(5) CNG 理化性质参数（20℃，1.01325×10<sup>5</sup>Pa）

表 3.6-2 天然气理化性质一览表

序号	理化性质	数值
1	密度	0.7431kg/m <sup>3</sup>
2	相对密度	0.5819
3	水露点	-10℃
4	低热值	34.635MJ/m <sup>3</sup>
5	高热值	37.262MJ/m <sup>3</sup>
6	气体爆炸极限	4.98%-14.96%
7	低热值华白指数（WL）	43.326MJ/m <sup>3</sup>
8	高热值华白指数（WH）	48.193MJ/m <sup>3</sup>
9	燃烧势（CP）	38.958
10	毒性分析	急性中毒时，可有头昏、头痛、呕吐、乏力甚至昏迷
11	热膨胀性	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遇明火、高热极易燃烧爆炸。与氟、氯等能发生剧烈的化学反应。其蒸气比

		空气重，能在较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明火会引着回燃。若遇高热，容器内压增大，有开裂和爆炸的危险
--	--	---

### 3.7 项目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对比，不发生变动。

## 四、环境保护设施

### 4.1 污染物治理设施

#### 4.1.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包括办公生活污水、保洁废水、冷却清浄下水。办公生活污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1个，尺寸均为1.5m\*1.5m\*3m）预处理后汇同冷却清浄下水汇入长江东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

表 4.1-1 废水种类及治理设施一览表

废水类别	主要污染物	产生浓度 (mg/L)	年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治理设施参数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生活污水、 保洁废水	COD	240	310.25	化粪池	化粪池位于项目南侧，尺寸为1.5m*1.5m*3m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	长江东路市政污水管网	间歇
	BOD <sub>5</sub>	130						
	SS	100						
	氨氮	16						
冷却清浄下水	SS	70	62.05	/	/			
	COD	100						
	BOD <sub>5</sub>	30						



图 4.1-1 污水总排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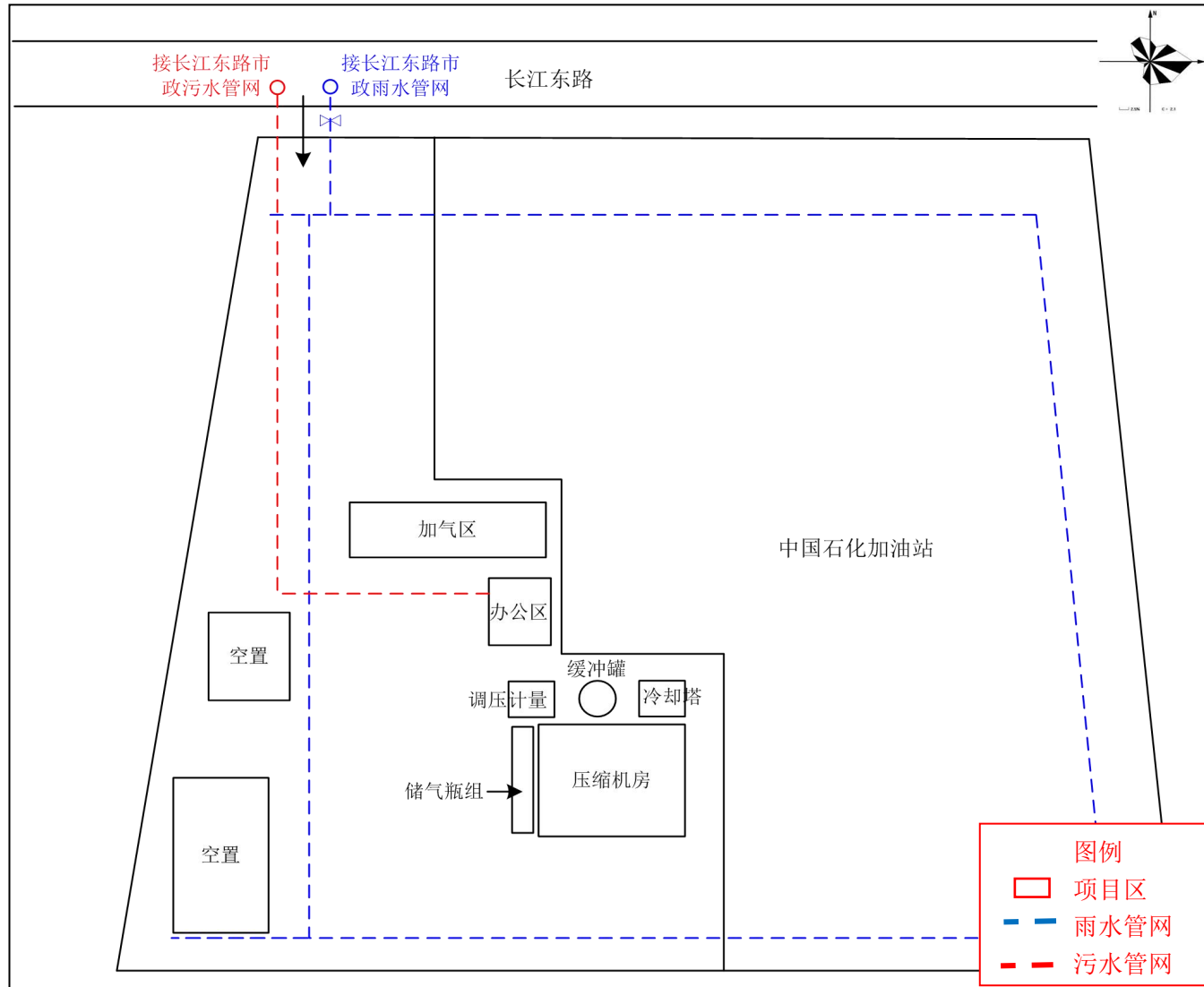


图 4.1-2 雨污管网图

### 4.1.2 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加气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汽车尾气。加气过程挥发的少量非甲烷总烃和汽车尾气均以无组织的形式排放。

表 4.1-2 废气产生、排放情况一览表

废气名称	废气来源	排放形式	治理设施	监测点位	排放去向
非甲烷总烃	加气过程	无组织	/	无组织：上风向 1 个监测点位；下风向 3 个监测点位	排至大气
汽车尾气	汽车	无组织	/	/	

### 4.1.3 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调压计量撬、高压压缩机、冷却塔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其声级值为 70~90dB(A)。已采用低噪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厂房隔声等措施降噪。

表 4.1-4 项目噪声源强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单位：dB(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声级（单位：dB(A)）	位置坐标/高度（m）	位置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1	调压计量撬	1	台	70~80	50~70, 10~30; 3	厂区内	采用低噪设备，设置减振基座，厂房隔声	15~20dB(A)
2	高压压缩机	1	台	80~85	55~60, 20~30; 3	厂区内		15~20dB(A)
3	冷却塔	1	台	80~90	60~70, 20~30; 3	厂区内		15~20dB(A)

注：以车间西南角为坐标原点，东西向为横轴，南北向为纵轴；高度以地平面为起点。

### 4.1.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职工办公生活垃圾。

职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天计，企业职工人数 8 人，年产生量约为 1.46t；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表 4.1-6 项目区固体废物处置措施一览表

序号	类别	固体废物	产生工序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处置措施
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垃圾	人员办公	/	1.46	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 4.2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 4.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1) 站区各处配备有 8 个视频监控器、9 个可燃气体报警器；



图 4.1-3 可燃气体报警器

(2) 生产区、加气站配备 16 个安全阀、49 个球阀、4 个截止阀、2 个总阀。



图 4.1-4 安全阀

(3) 站区已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取得企业事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备案编号: 340102-2021-001-L)。

#### 4.3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51 万元, 占总投资额的 5.1%。

表 4.3-1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治理内容	处理对象	投资内容	投资金额
1	废水	生活污水、保洁废水、冷却清净下水	雨污管网、化粪池	20
2	废气	非甲烷总烃、汽车尾气	/	0
3	噪声	高噪声设备	采用低噪设备, 设置减振基座, 厂房隔声等	10
4	固废	一般固废	垃圾桶	1
5	环境风险	可燃气体检测仪、报警器、安全阀、球阀、截止阀等		20
总投资				51

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履行了有关报批手续, 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 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要求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基本得到落实。工程保证了在建成投运时, 环保治理设施也同时投入运行。

表 4.3-2 “三同时”落实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分类	处理对象	治理设施或设备	预期效果	备注
水污染源	生活污水、保洁废水、冷却清净下水	化粪池、雨污水管网	达到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同时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	已落实
废气污染源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达到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已落实
噪声源	压缩机、调压计量撬等设备噪声	加强绿化、隔声、减震等	北侧厂界噪声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4a 类标准、东、南、西侧厂界达到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	已落实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不对项目区外环境产生影响	已落实

#### 4.4 防护距离符合性分析

根据本项目环评报告及批文要求，本项目未设置环境保护距离。

## 五、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5.1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主要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有关产业政策；选址符合相关规划及土地相关要求；运营过程拟采取各项环保措施后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因此，在落实本报告的环保措施后，该项目从环境影响评价的角度分析，该项目是可行的。

### 5.2 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相关材料收悉，经资料审核，现批复如下：

一、项目于 2011 年经合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资环【2011】406 号文同意开展前期工作。拟建项目位于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南侧，东侧为安徽江淮起重运输有限公限，南侧为紧邻皖东铸造厂，西侧为 88 快捷快馆、鑫磊钢构厂，北临长江东路。占地面积 6000m<sup>2</sup>，总投资为 49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 万元。项目建设内容为：新建 3 台双枪加气机，配套 1 套液压力子站撬体、2 辆管束车、1 台拖车头，站房、罩棚及公建配套设施依托原新能源加油站原有设施。该项目设计加气能力为 1.5 万 m<sup>3</sup>/日。

原则同意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内容和结论意见。在认真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且满足设计规范规定的安全距离要求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在评价区域内建设实施。未经批准，不得擅自改变项目内容、使用功能和扩大建设规模。

二、为保护周边环境质量，要求建设单位重点落实以下工作：

1、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站区生活废水经配套化粪池预处理满足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2、场界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处理后达到 GB16297-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3、产噪设备应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必要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4、生活垃圾分类袋装收集，集中送城市生活垃圾中转站。

5、认真做好防火、防爆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三、有关本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要求认真落实。

四、项目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及时向合肥市环保局申请环保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合肥市瑶海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管工作。

五、环评执行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二十埠河执行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V 类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

声环境执行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交通干线一侧执行上述标准中 4a 类标准。

2、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符合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场界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 GB16297-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场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交通干线一侧执行上述标准中 4a 类标准。

### 5.3 关于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保审核意见

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变更申请材料收悉，经资料审核，现审核意见如下：

一、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2 年经我局批准（环建审【2012】208 号），现项目投资主体及建设内容发生变更，具体变更如下：

1、建设单位由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2、建设内容由原建设液压站撬体、管束车及加气机等变更调整为从燃气管道直接取气，建设内容相应减少，仅配套建设2台压缩机、4台双枪加气机即可，其他公建配套依托站内原有设施。

三、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原批复文件及其审批意见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在投入使用前须申请合肥市环保局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请瑶海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管工作。

## 六、验收执行标准

### 6.1 废水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项目废水排放执行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及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的三级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6.1-1 项目废水排放标准一览表 单位：mg/L

污染物	pH	COD	BOD <sub>5</sub>	SS	NH <sub>3</sub> -N
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	6~9	500	300	400	-
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6~9	420	180	220	28
本项目废水排放执行限值	6~9	420	180	220	28

### 6.2 废气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标准值如下表：

表 6.2-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污染物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监控点	浓度（mg/m <sup>3</sup> ）	
非甲烷总烃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4.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表 6.2-2 厂区内 NMHC 无组织排放限值 单位：mg/m<sup>3</sup>

污染物	排放限值	限值含义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NMHC（非甲烷总烃）	6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厂区内设置监控点
	2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6.3 噪声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项目北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4a 类标准、东、南、西侧厂界噪声排放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敏感点执行（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区标准。标准值如下表：

表 6.3-1 噪声验收标准一览表 单位: dB(A)

标准名称	昼间	夜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a 类标准	70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60	50

#### 6.4 固废验收评价标准

根据环评及批复要求:

一般工业固废执行 GB18599-2001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内容的有关规定。

## 七、验收监测内容

### 7.1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主席令第9号）、《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公告）、《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结合现场踏勘时，对该项目主要污染源污染物排放情况及环境保护设施建设运行情况调查结果以及合肥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审【2012】208号《关于对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合肥市环境保护局环建函【2015】2号《关于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保审核意见》的要求，确定本次阶段性验收监测内容。

#### 7.1.1 废水

废水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1。

表 7.1-1 废水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废水	污水总排口	★1	pH、COD、BOD <sub>5</sub> 、SS、NH <sub>3</sub> -N	4次/天，共2天

#### 7.1.2 废气

无组织废气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2。

表 7.1-2 无组织废气排放源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数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无组织 废气	厂区上风向	O1	非甲烷总烃	3次/天，共2天
	厂区下风向	O2		
		O3		
		O4		
	厂区内监测点	O5	非甲烷总烃	

#### 7.1.3 噪声监测

厂界噪声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见表 7.1-3。

表 7.1-3 厂界噪声的监测因子及监测频次一览表

类别	监测位置	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噪声	厂界东	▲N1	现状噪声	昼夜各1次，共2天
	厂界南	▲N2		
	厂界西	▲N3		

厂界北	▲N4		
中梁美好时代	△N5		

本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详见图 7.1-1：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图 7.1-1 项目监测点位示意图

## 八、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8.1 监测分析方法

表 8.1-1 废水、废气、噪声检测项目分析方法一览表

分类	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和标号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 废气	非甲烷 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 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SP-6890 气相色谱仪 AHHK NO.3	0.07mg/m <sup>3</sup>
废水	pH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 版）国家环保总局（2002 年）	PH 计 AHHK NO.85	-
	化学需 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 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10 AHHK.NO.7	3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 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 AHHKNO.1	4mg/L
五日 生化需 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 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60 AHHK.NO.14	0.5mg/L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HHK.NO.65 声校准器AWA6021A AHHK.NO.11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 8.2 监测资质



## 8.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编写的《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等的要求进行。选择的方法检出限满足要求,采样过程中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

#### 8.4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气体样的采集、运输、分析及监测结果的分析评价均按国家环保总局颁布的《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和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编写的《空气和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技术规定（试行）》的要求进行，实行从现场采样到数据出报全程序质量控制。废气监测每次采集平行双样，分析结果取平均值，气体样品采气量执行采样标准要求，不少于 20L。所有仪器均符合计量认证要求。废气和环境空气监测仪器使用前按操作规程进行了流量校准和系统试漏检验。

#### 8.5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仪器测量前后均经 ND-9 声级校准仪校准，测量条件严格按监测技术规范要求进行，声级计校准误差  $0\pm 0.1\text{dB(A)}$ 。因此，本次验收监测结果准确，具有代表性。监测记录、监测结果和监测报告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 九、阶段性验收监测结果

此次阶段性验收监测是对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环境管理进行竣工阶段性验收，对环保设施的处理效果进行监测，对排放的主要污染物进行监测，以检查是否达到国家规定的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标准，各种污染防治设施是否落实并达到环评要求和预期效果；考察该项目运营后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

### 9.1 验收监测期间供应工况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委托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进行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25日~26日进行现场监测，废水、废气、噪声污染源排放监测及环境管理检查同步进行。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产正常，各项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正常，达到阶段性验收条件要求。

### 9.2 环保设施调试效率监测结果

#### 9.2.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1) 废气：本项目废气为加气过程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为无组织排放。不涉及废气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2) 废水：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仅为办公生活污水、保洁废水、冷却清净下水。办公生活污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清净下水达到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标准后，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不涉及废水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 9.2.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9.2.2.1 废水

项目区产生的废水为职工办公生活污水、保洁废水、冷却清净下水。办公生活污水、保洁废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汇同冷却清净下水接入长江东路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二十埠河。为考核项目废水达标排放情况，本次阶段性验收监测在污水总排口设置1个监测点。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9.2-1 废水监测结果统计一览表 单位: mg/L

监测点位	采样时间	pH	COD	BOD <sub>5</sub>	SS	氨氮	
污水总排口	2020.12.25	第一次	7.25	120	23.2	11	1.27
		第二次	7.38	117	22.7	10	1.75
		第三次	7.40	115	21.5	9	1.56
		第四次	7.31	123	22.4	10	1.44
	均值		7.25-7.40	119	22.5	10	1.51
	2020.12.26	第一次	7.51	110	20.9	8	1.79
		第二次	7.14	134	21.3	8	1.86
		第三次	6.98	125	20.1	9	1.93
		第四次	7.34	117	22.3	13	1.88
	均值		6.98-7.51	122	21.2	10	1.87
标准值		6-9	420	180	220	28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表 9.2-1 可知, 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 污水总排口处废水 pH 的值为 6.98-7.51, 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119mg/L、122mg/L, BOD<sub>5</sub> 日均浓度分别为 22.5mg/L、21.2mg/L, SS 日均浓度均为 10mg/L, 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1.51mg/L、1.87mg/L, 均满足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中三级标准要求。

### 9.2.2.2 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见表 9.2-2。

表 9.2-2 无组织废气气象参数一览表

检测日期	时间	气温(°C)	天气状况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相对湿度(%RH)	总云	低云
2020.12.25	08:37	3.5	晴	102.5	东北	1.8	62	7	5
	09:40	5.3	晴	102.5	东北	2.3	67	8	6
	10:53	6.5	晴	102.3	东北	2.4	65	7	5
2020.12.26	08:45	4.6	晴	102.3	东	1.9	63	8	6
	09:44	5.3	晴	101.7	东	2.1	59	7	5
	10:57	5.8	晴	101.5	东	2.4	57	7	5

项目无组织废气阶段性监测结果见表 9.2-3。

表 9.2-3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一览表

检测类别：无组织废气							
检测项目	单位	日期	WQ1 (上风向)	WQ2 (下风向)	WQ3 (下风向)	WQ4 (下风向)	WQ5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2020.12.25	0.62	0.61	0.78	0.79	0.88
			0.71	0.65	0.78	0.84	0.91
			0.69	0.66	0.81	0.78	0.94
		2020.12.26	0.60	0.61	0.80	0.80	0.91
			0.66	0.62	0.83	0.83	0.93
			0.62	0.59	0.79	0.78	0.93

由上表可知，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4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4.0mg/m<sup>3</sup>），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4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内 NMHC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20mg/m<sup>3</sup>）。

### 9.2.2.3 噪声

本次阶段性验收监测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26 日对厂界（东、南、西、北侧）和敏感点进行了昼、夜间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9.2-4。

表 9.2-4 噪声检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 (A)

检测类别：噪声 L <sub>eq</sub> (单位：dB (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20.12.25		2020.12.2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59	48	58	49
N2	厂界南侧	55	49	56	49
N3	厂界西侧	58	49	57	48
N4	厂界北侧	68	54	67	53
N5	中梁美好时代	53	46	52	46

由上表可知，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东、南、西侧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9dB (A)、夜间最大值为 49dB (A)，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68dB (A)、夜间最大值为 54dB (A)，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

声排放标准》中 4a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3dB（A）、夜间最大值为 46dB（A），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

#### 9.2.2.4 污染物实际排放量核算

废水：根据本项目实际水平衡图核算废水量，项目年排废水量为 372.3t。本项目废水接入污水处理厂（朱砖井污水处理厂），只需核算纳管量，无需核算排入外环境的总量。由监测数据可知项目 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119mg/L、122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1.51mg/L、1.87mg/L。COD 纳管量为 0.045t/a、氨氮纳管量为 0.001t/a。

## 十、环境管理检查

### 10.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公司在项目建设中基本履行了有关报批手续，执行了国家环境保护管理的有关规定，环评报告表及审批意见中要求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基本得到落实。工程保证了在建成投运时，环保治理设施也同时投入运行。

### 10.2 环保管理机构的设置及人员配备

公司设置综合部为本公司专门的环保管理部门，全面负责本公司环境保护工作面的管理和监测任务，改善公司环境状况，减少公司对周围环境污染，并协助公司与政府环保部门的工作。公司设立环境监督员 1 名，以强化环境监管，落实企业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责任。

### 10.3 环保设施投资

本次阶段性验收总投资 10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51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5.1%。

### 10.4 环评及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环评及批复要求与实际建成情况见表 10.4-1。

表 10.4-1 环评批复的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一	排水实行雨污分流。站区生活废水经配套化粪池预处理满足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后，方可接入市政污水管网。	已落实。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处废水 pH 的值为 6.98-7.51，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119mg/L、122mg/L，BOD <sub>5</sub> 日均浓度分别为 22.5mg/L、21.2mg/L，SS 日均浓度均为 10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1.51mg/L、1.87mg/L，均满足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二	场界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须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处理后达到 GB16297-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已落实。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4mg/m <sup>3</sup>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4.0mg/m <sup>3</sup> ），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4mg/m <sup>3</sup> ，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内 NMHC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 ≤20mg/m <sup>3</sup> ）。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	产噪设备应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必要的噪声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已落实。根据验收监测报告，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东、南、西侧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9dB（A）、夜间最大值为 49dB（A），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68dB（A）、夜间最大值为 54dB（A），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4a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3dB（A）、夜间最大值为 46dB（A），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
四	生活垃圾分类袋装收集，集中送城市生活垃圾中转站。	已落实。项目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五	认真做好防火、防爆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站区已于 2021 年 1 月 6 日取得企业事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备案编号：340102-2021-001-L）。

## 十一、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本次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公司工况稳定，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各类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监测结果具有代表性、完整性、准确性，为此给出如下结论：

### 11.1 环保设施调试运行效果

#### 11.1.1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 1、废水

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污水总排口处废水 pH 的值为 6.98-7.51，COD 日均浓度分别为 119mg/L、122mg/L，BOD<sub>5</sub> 日均浓度分别为 22.5mg/L、21.2mg/L，SS 日均浓度均为 10mg/L，氨氮日均浓度分别为 1.51mg/L、1.87mg/L，均满足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要求。

##### 2、废气

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厂界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84mg/m<sup>3</sup>，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4.0mg/m<sup>3</sup>），厂区内非甲烷总烃最大浓度为 0.94mg/m<sup>3</sup>，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表 A.1 厂区内 NMHC 无组织特别排放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20mg/m<sup>3</sup>）。

##### 3、噪声

阶段性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区厂界东、南、西侧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9dB（A）、夜间最大值为 49dB（A），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要求，北侧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68dB（A）、夜间最大值为 54dB（A），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4a 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昼间最大值为 53dB（A）、夜间最大值为 46dB（A），满足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

##### 4、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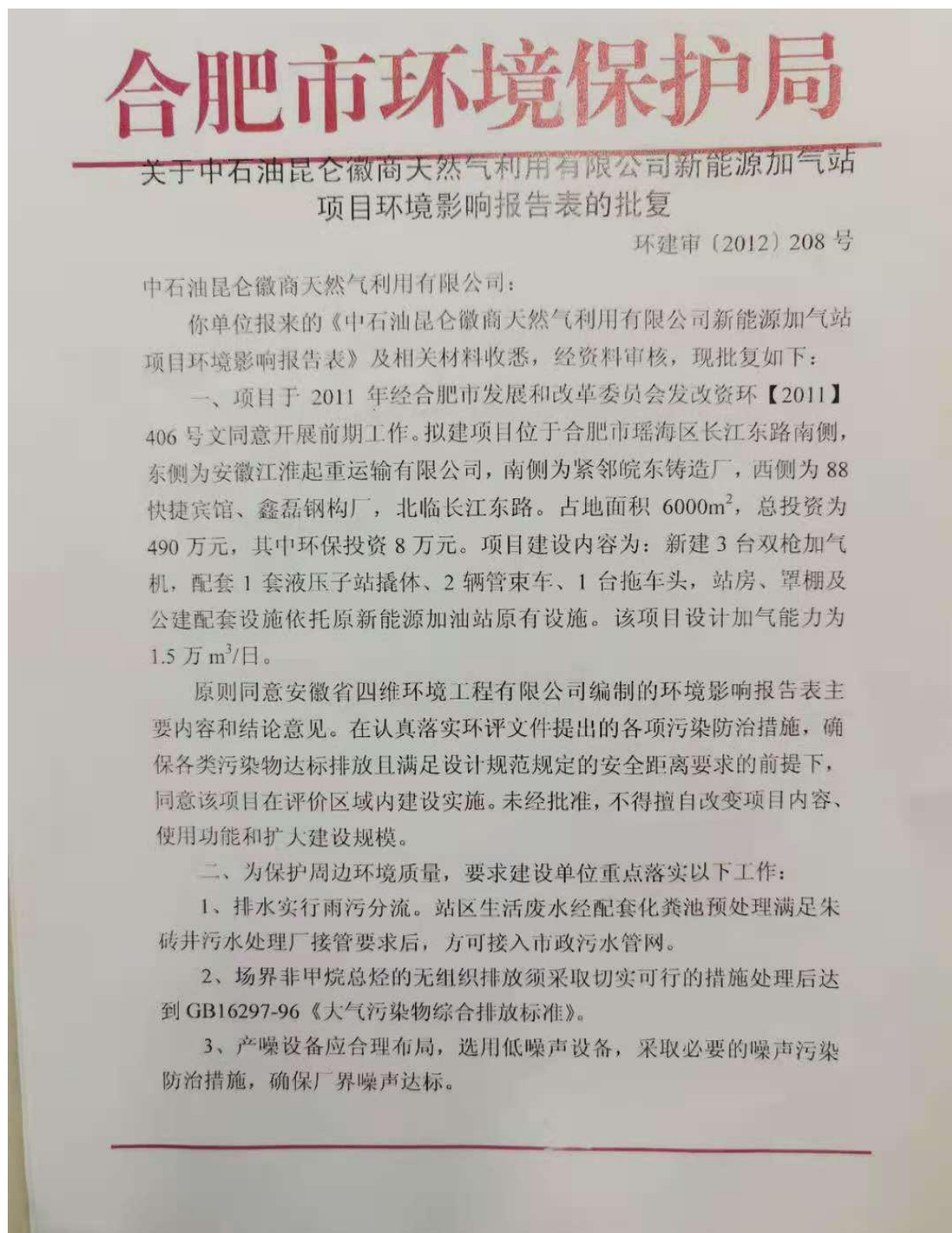
职工办公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天计，企业职工人数 8 人，年产生量约为 1.46t；生活垃圾实行袋装化、分类收集，交由市政环卫部门处理。

## 11.2 验收结论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了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符合阶段性验收条件。

## 十二、附件

### 附件 1：关于对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意见



4、生活垃圾分类袋装收集，集中送城市生活垃圾中转站。

5、认真做好防火、防爆工作，制定应急预案，杜绝污染事故发生。

三、有关本项目的其它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按报告表要求认真落实。

四、项目单位要严格执行国家环保“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及时向合肥市环保局申请环保竣工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使用。合肥市瑶海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管工作。

五、环评执行标准：

1、环境质量标准

地表水二十埠河执行 GB3838-200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中 V 类标准；

环境空气执行 GB3095-1996《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

声环境执行 GB3096-2008《声环境质量标准》中 2 类标准，交通干线一侧执行上述标准中 4a 类标准。

2、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排放符合朱砖井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场界非甲烷总烃的无组织排放浓度执行 GB16297-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场界噪声执行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交通干线一侧执行上述标准中 4a 类标准。



#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 关于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 项目环保审核意见

环建函（2015）2号

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变更申请材料收悉，经资料审核，现审核意见如下：

一、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2年经我局批准（环建审【2012】208号），现项目投资主体及建设内容发生变更，具体变更如下：

1、建设单位由中石油昆仑徽商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变更为安徽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2、建设内容由原建设液压站撬体、管束车及加气机等变更调整为从燃气管道直接取气，建设内容相应减少，仅配套建设2台压缩机、4台双枪加气机即可，其他公建配套依托站内原有设施。

三、建设单位须严格按照原批复文件及其审批意见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该项目在投入使用前须申请合肥市环保局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请瑶海区环保局负责该项目环保“三同时”监管工作。



## 附件 2：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0000057020707T001W

排污单位名称：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与黄甫山路交口西南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057020707T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1年02月02日

有效期：2021年02月02日至2026年02月01日



####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 附件3: 应急预案备案表

##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

单位名称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信用代码	91340000057020707T
法定代表人	周新颖	联系电话	/
联系人	刘梦瑶	联系电话	17730201536
传真	/	电子邮箱	/
地址	中心纬度31.868565° 中心经度117.402011°		
预案名称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风险级别	一般		
<p>本单位于2020年12月23日签署发布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备案条件具备, 备案文件齐全, 现报送备案。</p> <p>本单位承诺, 本单位在办理备案中所提供的相关文件及其信息均经本单位确认真实, 无虚假, 且未隐瞒事实。</p>			
预案签署人	周新颖	报送时间	2021.1.6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目录	<p>1、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表;</p> <p>2、环境应急预案(签署发布文件、环境应急预案文本);</p> <p>3、环境风险评估报告;</p> <p>4、环境应急资源调查报告;</p> <p>5、编制说明(编制过程概述、重点内容说明、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评审情况说明);</p> <p>6、环境应急预案评审意见。</p>		
备案意见	<p>该单位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文件已于2021年1月6日收讫, 文件齐全, 予以备案。</p>		
备案编号	340102-2021-001-1		
报送单位			
受理部门负责人	FEINA	经办人	姚建

# 附件 4: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竣工环保验收检测报 告



## 检测报告

环科字 20210104-25 号

项目名称 验收检测  
委托方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 年 01 月 04 日

发布日期: 2021.01.04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 声 明

1. 本报告未盖 CMA 章，“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检测报告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3. 本报告发生任何涂改后均无效；
4.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被测地点、对象及当时情况有效，送样委托检测结果仅对所送委托样品有效；
5.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6. 本报告未经授权，不得擅自部分复印；
7. 委托方对检测报告有任何异议的，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视为认可检测结果。



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创新大道 2800 号  
创新产业园二期 F6 楼 5 层

总机：0551-65797127

传真：0551-65797126

网址：[www.ahhuanke.com](http://www.ahhuanke.com)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委托方信息	委托方名称：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验收检测
	项目地址：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与黄莆路交口西南角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检测项目：非甲烷总烃
	废水检测项目：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噪声检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L <sub>eq</sub> )
是否符合检测要求	符合
检测单位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2021.01.04

(徽)环科

## 2、检测方法及其检出限值

分类	项目	检测方法名称和标号	检测仪器	检出限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 HJ 604-2017	SP-6890 气相色谱仪 AHHK NO.3	0.07mg/m <sup>3</sup>
废水	pH	pH 便携式 pH 计法 《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 国家环保总局(2002年)	PH计 AHHK NO.85	-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快速消解分光光度法 HJ/T 399-2007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10 AHHK.NO.7	3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0.025mg/L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电子天平 FA2004 AHHKNO.1	4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生化培养箱 SHP-160 AHHK.NO.14	0.5mg/L
噪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AHHK.NO.65 声校准器AWA6021A AHHK.NO.11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

## 3、检测结果

## 3.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表 3.1-1 检测期间的气象条件

检测日期	时间	气温(°C)	天气状况	气压(kpa)	风向	风速(m/s)	相对湿度(%RH)	总云	低云
2020.12.25	08:37	3.5	晴	102.5	东北	1.8	62	7	5
	09:40	5.3	晴	102.5	东北	2.3	67	8	6
	10:53	6.5	晴	102.3	东北	2.4	65	7	5
2020.12.26	08:45	4.6	晴	102.3	东	1.9	63	8	6
	09:44	5.3	晴	101.7	东	2.1	59	7	5
	10:57	5.8	晴	101.5	东	2.4	57	7	5

表 3.1-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单位	日期	检测类别: 无组织废气				
			WQ1(上风向)	WQ2(下风向)	WQ3(下风向)	WQ4(下风向)	WQ5(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mg/m <sup>3</sup>	2020.12.25	0.62	0.61	0.78	0.79	0.88
			0.71	0.65	0.78	0.84	0.91
			0.69	0.66	0.81	0.78	0.94
		2020.12.26	0.60	0.61	0.80	0.80	0.91
			0.66	0.62	0.83	0.83	0.93
			0.62	0.59	0.79	0.78	0.93

3.2 噪声检测结果

表 3.2-1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类别：噪声 $L_{eq}$ (单位：dB (A))					
测点编号	测点位置	2020.12.25		2020.12.26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侧	59	48	58	49
N2	厂界南侧	55	49	56	49
N3	厂界西侧	58	49	57	48
N4	厂界北侧	68	54	67	53
N5	中梁美好时代	53	46	52	46

3.3 废水检测结果

表 3.3-1 废水检测结果统计表

采样 点位	检测 项目 采样 时间	检测类别：废水 (单位：mg/L)				
		pH	化学需氧量	五日生化需 氧量	悬浮物	氨氮
FS-1(废水总 排口)	2020.12.25	7.25	120	23.2	11	1.27
		7.38	117	22.7	10	1.75
		7.40	115	21.5	9	1.56
		7.31	123	22.4	10	1.44
	2020.12.26	7.51	110	20.9	8	1.79
		7.14	134	21.3	8	1.86
		6.98	125	20.1	9	1.93
		7.34	117	22.3	13	1.88
样品性状		微黄、微嗅、微浊				

不可用

4、检测点位示意图



编制人：沈露

校核人：张杰

签发人：张丽娟

签名：沈露

签名：张杰

签名：张丽娟

日期：2021.01.04

## 附件 5: 工况证明

### 工况证明

我单位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新能源加气站项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26 日进行验收监测,在此期间,企业生产工况正常,各项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特此证明!

声明: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写内容均为真实。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交的材料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27 日



附件 6: 监测现场照片



图1 噪声监测照片



图2 废气监测照片



经度: 117.401795  
纬度: 31.868891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龙岗综合经济开发区S331辅路  
时间: 2020-12-25 15:28:43

图3 噪声监测照片



图4 噪声监测照片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新能源加气站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合肥市瑶海区长江东路与黄山路交口西南角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四十二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92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不含供应工程）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供气规模 1.5 万 m <sup>3</sup> /d				实际生产能力		供气规模 0.75 万 m <sup>3</sup> /d		环评单位		安徽省四维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环建审【2012】208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5 年 5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11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0000057020707T001W		
	验收单位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环科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1 万元		所占比例（%）		2.55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1 万元		所占比例（%）		5.1		
	废气治理（万元）		0	废水治理（万元）		20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8760h			
运营单位		安徽深燃徽商能源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代码）			91340000057020707T		验收时间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0.037							
	化学需氧量			-	-		-	0.015							
	氨氮			-	-		-	0.001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挥发性有机物														
	颗粒物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